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5-061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理由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指标无法完成,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的 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预留授予部分中的 2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对上述已离职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71,790 股进行回购注销。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子公司富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利新材”)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在富利新材任职的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提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能解除限售,《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的 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对上述已离职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2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因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4 股。若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已实施完毕上述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届时公司将按照《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对本次回购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将在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前完成。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291,790 股,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减少 1,291,790 股,注册资本将减少 1,291,790 元。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若在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后完成,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将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调整为 1,808,506 股,则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减少 1,808,506 股,注册资本将减少 1,808,506 元。本次注销后公司最终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院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后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债权文件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法院的有关规定向法院申请书面要求,并附相关有效证明文件。

债权人申报债权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作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作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申报方式如下:

1、债权人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胜利路 269 号

2、申报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起至 4 月 25 日(9:3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电话:0573-89910971
5、电子邮箱:zqps@fulai.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5-060
债券代码:111012 债券简称:福新转债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4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姚庄镇胜利路 269 号公司九楼会议室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授权代表会议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201,640,361 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股份 2,426,950 股,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故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99,213,411 股。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为:
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会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夏厚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3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2、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3、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余额为 1.47 亿元(含利息)。

二、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

2、额度及期限
为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次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得超过 2.9 亿元,使用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前述额度包含拟向未到期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额度范围内及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

4、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资金为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5、实施方式
上述投资事项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指定财务人员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选择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出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重要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4、公司董事会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1、资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4、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5、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7、议案名称:《关于实施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9、议案名称:《关于变更 2024 年度注册会计师—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10、议案名称:《关于选举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11、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12、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小计	114,582,403	99.979	11,570	0.010	13,800	0.012

的不影响公司募项目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会计处理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

负债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利润表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投资收益”科目。

五、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金鼎恒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金鼎恒家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要求,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一致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金鼎恒家居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初始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赎回(万元)	尚未赎回本金(万元)
1	理财产品 1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2	理财产品 2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3	理财产品 3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4	理财产品 4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5	理财产品 5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6	理财产品 6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7	理财产品 7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8	理财产品 8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9	理财产品 9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10	理财产品 10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11	理财产品 11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A 股	113,011,803	99.9042	88,570	0.0782	19,700	0.0176
小计	113,011,803	99.9042	88,570	0.0782	19,700	0.0176

1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速决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A 股	114,055,953	99.9026	90,520	0.0788	21,500	0.0186
小计	114,055,953	99.9026	90,520	0.0788	21,500	0.018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弃权
4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64,403	95.4555	11,570	1.9667	15,300
5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64,403	95.5232	11,570	1.9667	14,900
6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564,403	95.4893	12,170	2.0382	14,500
7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534,903	90.4663	33,670	5.0944	22,700
8	关于实施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32,503	90.6004	35,070	5.9312	23,700
10	关于选举 2024 年度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49,453	76.0144	117,220	19.9005	24,100
11	关于确认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59,503	94.6268	12,470	2.1090	19,300
12	关于回购注销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483,003	81.6886	88,570	14.9795	19,700
13	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司章程—的议案	479,453	81.0882	90,520	15.3093	21,3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2、3、4、5、6、7、8 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9、10、11、12、13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4、5、6、7、8、10、11、12、13 中小股东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
4、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1、12,关联股东李耀明先生、魏先生、李立林先生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游、赵悦

综上,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 上市公司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验资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鼎恒家居 公告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13670 债券简称:金 23 转债

金鼎恒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方式: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额度: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

●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收益稳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
● 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金鼎恒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鼎恒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78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0,017,513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5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5,999,538.1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6,461,073.4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9,538,462.69 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出具华兴验字[2021]0108640041 号《验资报告》。前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 2.64 亿元(含利息)。

(二)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鼎恒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